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陳雅莉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581

電子信箱：06201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新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400196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\_1140019616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4年「素養導向音樂專才教材研發與師資精進暨跨域競爭力培育計畫」之全國音樂教師專業成長工作坊「音樂的未來視角-跨領域展演與合作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3月4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400236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工作坊係與國立傳統藝術中心臺灣音樂館進行教育合作，從臺灣音樂典藏歷史，到劇場基本概念的理解與實作，至跨領域音樂會的規劃設計與心法，創造藝術才能音樂班教師於藝文展演的實質經驗，提升其跨域合作之能力。

三、本案活動資訊摘錄如下（詳如附件）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

- 1、場次一：114年3月29日(星期六)上午8時50分至下午5時。

輔導室 114/03/14 13:38



1140001894

有附件



2、場次二：114年3月30日(星期日)上午8時50分至下午5時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臺灣音樂館資料館二樓、臺灣戲曲中心小舞臺(臺北市士林區文林路751號)。

(三)各場次限額30名，因工作坊屬性，兩天活動流程相同，擇一參與即可。

(四)參加對象：全國藝術才能(含資賦優異)音樂班教師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開放報名，請填寫並提交此表單

<https://reurl.cc/M6e0G4>，待團隊審核後，將以e-mail通知報名結果。

(六)需研習時數證明之教師，將統一由主辦方登錄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，全程參與並確實完成簽到退者，核予6小時研習證明。

四、請貴校鼓勵藝術才能(含資賦優異)音樂班組長及教師報名參加，並惠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五、倘對本案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本研習承辦人員徐助理，電子郵件：[musicianship2022reform@gmail.com](mailto:musicianship2022reform@gmail.com)。

正本：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桃園區西門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八德區大成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新勢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忠貞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